

证券代码：300411

证券简称：金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89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的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的股东陈根荣先生的函告，以及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证实，获悉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陈根荣	否	10,000,000	28.41%	2.19%	[注]	是	2020-09-09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	绍兴市上虞区舜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个人投资

[注]：本次质押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其中首发后限售股 5,000,000 股，无限售流通股 5,000,000 股。

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股东陈根荣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陈根荣	35,195,862	7.71%	18,460,000	28,460,000	80.86%	6.24%	5,000,000	17.57%	395,682	5.87%

截至目前，公司股东陈根荣先生的质押股份未发生延期或平仓风险等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东出具的《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告知函》
- 2、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